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炜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鉴于该事项涉及关联方，出于谨

慎性原则，关联董事宋军、刘广、叶瑛、张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190,151,5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 元人民币（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424,242.40 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继续滚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长另行确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并对外发布相关的会议通知。在正式发布会议通知前，如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他需报股东会的议案，同意一并提交至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